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环境保护）

主动公开

顺管环审〔2016〕39号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关于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大良分局的初审意见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及广东省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校对报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广东省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校对报告书的评价结论负责。

二、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大良顺德科技园A区西-3-2地块，原项目于2014年10月9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编号：环验【2014】A141号）。现项目扩建，扩建后年产6000台注塑机，1200台压铸机。项目扩建增设大机喷漆线1条（含1个喷漆房），小机喷漆线1条（含两个喷漆房），酸洗磷化线1条，喷粉线1条等主要设备。项目整体规模及工艺见报告书内容。



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三、项目建设必须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减少能耗、物耗和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并按照“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原则，持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二）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给、排水系统。进一步优化生产废水的处理方案和工艺，强化生产废水的深度处理和回用。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入顺德科技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项目喷漆废水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其它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排入顺德科技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与《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限值中的严者。

（三）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废气中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VOCs 参照《表

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中第二时段标准；项目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项目应按报告书论证结果，设置一定的防护距离。本项目废气 VOCs 总量控制为 1.53702 吨/年。项目设置三套有机废气净化系统（负离子雾化装置+超氧纳米微气泡 VOCs 处理设备），三套有机废气净化系统分别各设置一个废气排气筒。项目须按规范安装 VOCs 在线浓度监测设备。

（四）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源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五）项目产生的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废物，其污染防治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作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六）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并与区域事故应急系统相协调。



制订严格的规章制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减少污染物排放，杜绝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超标排放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所有排污口、监测口及雨、污管网必须执行规范化的有关规定。定期开展环境监测，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运行过程可能出现的环境问题。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报告书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排放污染物。

七、项目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大良分局负责。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2016年3月25日



抄送：大良分局、广东省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校